

长城北证 50 成份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7 月 21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7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6 月 16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长城北证 50 指数增强发起
基金主代码	02715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 年 6 月 16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6,269,910.89 份
投资目标	以增强指数化投资方法跟踪标的指数，在严格控制与标的指数偏离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获得超越标的指数的投资收益，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本基金力争使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5%，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 8%。
投资策略	本基金属于指数增强型股票基金，指数化被动投资策略以标的指数的构成为基础，通过对各成份股权重偏离的控制，实现对标的指数的跟踪。同时，利用数量化投资分析方法（包括多因子模型、人工智能模型等）智能筛选优质上市公司，优化投资组合的构成及权重，以争取实现指数增强型的目标。 在组合构建的过程中，本基金还将根据实际交易情况、基金申购赎回情况、以及对跟踪误差的监控结果等，对投资组合进行动态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北证 50 成份指数收益率×9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指数增强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

	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具有与标的指数类似的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因港股市场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长城北证 50 指数增强发起 A	长城北证 50 指数增强发起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7151	02715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9,061,570.89 份	17,208,340.00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6 年 6 月 1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26 年 6 月 30 日	
	长城北证 50 指数增强发起 A	长城北证 50 指数增强发起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31,939.67	-12,524.71
2.本期利润	-505,337.42	-178,554.56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03	-0.0104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8,556,233.47	17,029,785.44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897	0.9896

注：①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②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③本基金合同于 2026 年 6 月 16 日生效，截止本报告期末，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个季度。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长城北证 50 指数增强发起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	-1.03%	1.38%	-0.89%	1.42%	-0.14%	-0.04%

同生效起至今						
--------	--	--	--	--	--	--

长城北证 50 指数增强发起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04%	1.39%	-0.89%	1.42%	-0.15%	-0.0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长城北证50指数增强发起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长城北证50指数增强发起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①本基金的股票资产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的 0%-5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和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得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应收申购款等；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②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尚处于建仓期内。

③本基金合同于 2026 年 6 月 16 日生效，截止本报告期末，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期限		证券从 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向晨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6 年 6 月 16 日	-	7	男，中国籍，硕士。2019 年 8 月毕业加入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量化与指数投资部研究员、投资经理助理。自 2023 年 9 月至 2024 年 7 月任

					“长城中证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10 月至今任“长城核心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5 年 10 月至今任“长城上证科创板 1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6 年 6 月至今任“长城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中国智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北证 50 成份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①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公司做出决定的任免日期填写。

②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方式遵从从业人员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期末本基金基金经理无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和防范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的利益，未出现投资违反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约定和相关规定的情况，无因公司未勤勉尽责或操作不当而导致基金财产损失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不同投资者的利益得到了公平对待。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对同向交易的价差进行事后分析，并对基金经理兼任投资经理的组合执行更长周期的交易价差分析，定期出具公平交易稽核报告。本报告期报告认为，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投资组合的同向交易价差均在合理范围内，结果符合相关政策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没有出现基金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现象。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市场震荡上行，但行情结构极致分化，整体呈现典型的K型格局—科创成长领涨市场，传统行业持续承压。指数层面，科创、成长类指数表现大幅占优，显著跑赢传统宽基指数，其中科创50、创业板指两大双创指数领跑各宽基指数，报告期内分别大涨75.74%、36.35%；中证500、中证1000、中证全指、沪深300均录得双位数涨幅，涨幅依次为18.56%、15.62%、12.14%、11.90%。相比之下，部分宽基表现偏弱，北证50仅上涨0.23%，全A等权指数当期小幅收跌-2.51%。

行业方面，31个申万一级行业中仅6个上涨，分化更为极致，其中电子（+89.88%）、通信（+66.12%）涨幅居前；建材、机械、化工板块同样收获双位数涨幅，但板块内部行情分化显著，上涨个股集中于AI、半导体产业链最上游的配套原材料及设备类标的，行业内传统细分领域表现相对平淡。

风格层面，成长大幅跑赢价值，大市值相对小市值占优，动量、贝塔因子表现强势，资金高度集中于高弹性成长方向，市场风险偏好维持高位。

报告期内，管理人基于北证50指数前期经历充分调整、估值水平趋于合理的判断，同时结合北交所制度改革的持续深化，积极把握建仓窗口。

具体策略层面，产品后续将从两个维度挖掘超额收益：一是紧跟产业趋势与主题催化，重点布局锂电、机器人、AI硬件等与新质生产力、专精特新方向高度契合的细分领域；二是围绕产业景气向上且基本面持续向好的方向，在业绩趋势与股价趋势形成共振的标的中获取超额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长城北证50指数增强发起A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0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89%；长城北证50指数增强发起C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0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89%。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情况。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	-------	--------------

1	权益投资	59,096,679.54	90.06
	其中：股票	59,096,679.54	90.06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 付金合计	6,521,651.89	9.94
8	其他资产	-	-
9	合计	65,618,331.43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953,020.77	1.45
C	制造业	50,800,183.20	77.4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 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 政业	788,455.14	1.20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 息技术服务业	5,785,915.63	8.82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 务业	706,093.80	1.08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 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	-	-

	他服务业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59,033,668.54	90.01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63,011.00	0.1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63,011.00	0.10

5.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920438	戈碧迦	38,362	6,094,187.32	9.29
2	920185	贝特瑞	150,029	3,732,721.52	5.69
3	920982	锦波生物	20,264	2,553,061.36	3.89
4	920077	吉林碳谷	129,219	2,292,345.06	3.50
5	920808	曙光数创	26,448	2,266,593.60	3.46
6	920599	同力股份	121,994	2,009,241.18	3.06
7	920116	星图测控	29,540	1,881,402.60	2.87
8	920809	安达科技	210,667	1,881,256.31	2.87
9	920368	连城数控	62,001	1,811,049.21	2.76
10	920493	并行科技	15,970	1,767,240.20	2.69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920045	衡东光	100	63,011.00	0.1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无。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可以参与股指期货交易，但必须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本基金将根据对现货和期货市场的分析，采取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运用股指期货对冲系统性风险、对冲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如大额申购赎回等；利用金融衍生品的杠杆作用，以达到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的目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结合对宏观经济形势和政策趋势的判断、对债券市场进行定性和定量分析，对国债期货和现货基差、国债期货的流动性、波动水平、套期保值的有效性等指标进行跟踪监控，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参与国债期货的投资，以管理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无。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国债期货投资情况符合既定的投资政策和投资目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报告期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除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主体外，其他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通报批评。

以上发行主体涉及证券的投资已执行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5.11.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长城北证 50 指数增强发起 A	长城北证 50 指数增强发起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6 年 6 月 16 日)基金份额总额	49,061,570.89	17,208,340.00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	-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	-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9,061,570.89	17,208,340.00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项目	长城北证 50 指数增强发起 A	长城北证 50 指数增强发起 C
基金合同生效日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000.00	-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末买入/申购总份额	-	-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末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000.00	-
报告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15.09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序号	交易方式	交易日期	交易份额（份）	交易金额（元）	适用费率
1	认购	2026-06-16	10,000,000.00	10,000,000.00	-
合计	-	-	10,000,000.00	10,000,000.00	-

注：基金管理人本期相关的交易费用按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计算。

§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0,000.00	15.09%	10,000,000.00	15.09%	三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0,000.00	15.09%	10,000,000.00	15.09%	三年

§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无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中国证监会准予长城北证 50 成份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文件
- （二）《长城北证 50 成份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三）《长城北证 50 成份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四）《长城北证 50 成份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五）法律意见书
- （六）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七）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八）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文件

10.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亲临上述存放地点免费查阅，如有疑问，可向本基金管理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咨询。

咨询电话：0755-29279188

客户服务电话：400-8868-666

网站：www.ccfund.com.cn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21 日